

# 中国科学院厅局文件

科发直党字〔2019〕18号

---

## 中国科学院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紧盯中秋国庆期间“四风”问题 深入贯彻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通知

各分院分党组、纪检组，院属各单位党委、纪委，院机关各党组织：

2019年中秋、国庆节将至，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净化节日风气，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效，根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中央和国家机关纪检监察工委、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科院纪检监察组相关要求，中国科学院党的建

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现就院属各单位、院机关各部门紧盯中秋、国庆节期间“四风”问题，进一步严明纪律，加强节日期间廉洁自律工作通知如下。

## **一、认真落实“两个责任”**

各级党组织、纪检组织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重要批示精神，把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驰而不息深化作风建设；要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采取有效措施层层传导压力，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日常管理，引导党员、干部把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刻印在心，遵守《中科院党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办法》《院机关工作人员“十不准”》等规定，严防“四风”问题反弹，确保中秋、国庆节期间风清气正。所局级领导班子成员要增强“四个意识”，牢记初心使命，坚持“从我做起”，带头廉洁自律，发挥“头雁效应”，带动引导其他党员、干部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时刻紧绷纪律之弦，自觉抵制歪风邪气。

## **二、持续强化警示教育**

各级党组织、纪检组织要充分认识节日期间持续正风肃纪的极端重要性，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加强纪律教育和警示教育，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中央纪委、中央和国家机关纪

检监察工委近期公开曝光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通报，以及《关于党的十九大以来中国科学院处级及以下人员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的通报》，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所属企事业单位警示教育大会精神和我院集中警示教育大会精神，以案为鉴、以案促改，用身边事警示教育身边人，引导党员、干部对照自身进行检查，从中汲取深刻教训，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自觉远离“四风”，防范“围猎”，保持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本色。

### **三、加强监督执纪问责**

各级纪检组织要把纪律和监督挺在前面，加大节日期间监督执纪问责力度，紧盯“四风”新动向新表现，严肃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整治“节日腐败”。严肃查处违规公款吃喝、公款购买赠送节日礼品（含各种提货券、卡）、收受礼品礼金消费卡、公车私用、私车公养、公款旅游、滥发津贴补贴奖金实物、大操大办婚丧喜庆活动借机敛财，以及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等“四风”问题。严格规范节庆活动，加强监督管理，严禁利用节庆活动为单位或者个人谋取私利、搞利益输送，坚决杜绝“节庆腐败”。要扎实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项整治，坚决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对群众和媒体网络反映、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发生在中秋、国庆期间的“四风”问题线索，一律严查快办、严肃处理、绝不姑息，

做到发现一起、严惩一起、通报曝光一起，坚持零容忍、做到长震慑，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信号。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做到依规依纪精准问责，坚决避免问责不力、泛化简单化等问题。

各级纪检组织对群众反映的、舆论媒体关注的、监督检查中发现的中秋国庆期间“四风”问题线索、重要舆情，要迅速组织核查处置应对，并将相关情况及时报送院直属机关纪委。

举报邮箱：jianshen@cashq.ac.cn

报送邮箱：zhangqiang@cashq.ac.cn

联系电话：010—68597573 13426069325

中国科学院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代章)

2019年9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科学院纪检监察组。

---

直属机关党委

2019年9月10日印发

---